

高雄市永安區天文宮<天文獎> 第二十四屆全國「彩繪天文宮」寫生比賽 活動辦法

一、依據高市府民宗字 第 11031942100 號(函)辦理。

二、目的：為恭祝本宮 徐府千歲暨眾尊神聖誕千秋，並推展學生美術教育，培養寫生智能，提昇文藝氣息為宗旨，特別舉辦本屆『彩繪天文宮』寫生比賽活動。

三、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教育局、文化局、中華民國社區書法推動委員會

四、主辦單位：高雄市永安區公所 天文宮

五、承辦單位：永安區永安國民小學

六、協辦（贊助）單位：永安區漁會、永安區農會、永安區衛生所、市立圖書館永安分館、中油公司永安液化天然氣廠、台電公司興達發電廠、永安區內各社區、學校、社團、中華民國書學會南部聯誼會

七、報名資格：

(一)凡對繪畫有興趣之在校學生。(由學校推薦或自行報名)

(二)歡迎愛好繪畫人士踴躍報名參加。

八、報名方式：免費報名、一律採用網路報名。網址：www.永安天文宮.com
網路報名完成後，請自行列印(參賽證)表單，寄件作品時務必將參賽證一併郵寄(未附上參賽證，不得參加比賽)。

** 本活動全程制度化，為維護大家之權益及節省時間，將實施電腦化作業，懇請務必列印參賽證，感謝配合與支持。

九、報名日期：民國 110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起至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星期六）截止。

十、比賽方式：採徵件方式舉行。

(一) 參賽作品一人以一件為限，不得由他人代筆，若經評審委員認定不實，即取消參賽資格。

(二) 比賽用紙：四開圖畫紙(約 39 公分 x 54 公分)

(三) 比賽題材：本屆以高雄市永安區各景點為優先評分標準(例如:區公所、台電、中油、人文特色漁鄉風情、石斑魚養殖、永安區海岸景色、文化風景)為主題。天文宮前殿、後殿、廟埕及四周景物題材為輔。

(四) 參賽作品恕不退還，得獎人作品版權歸永安天文宮所有，並有刊印，展覽之權利。

十一、作品收件方式:

(1) 收件日期：自 110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1 日止

**作品一人一件為限，重複寄件者，不予評審

**郵寄送件者，以郵戳為憑，逾期者恕不受理

**若親自送件至天文宮者，作品收件至 111 年 1 月 1 日下午 4 點止

(2) 參賽作品請郵寄至高雄市永安區天文宮

收件人：永安天文宮 寫生比賽 組別(幼稚園/國小低年級/國小中年級/國小高年級/國中組/社會組)

地址：高雄市永安區維新里保安路 5 巷 4 號

洽詢電話：(07) 691-2478 傳真：(07) 691-3479

(3) 寄件作品時務必將「參賽證」一併郵寄 (未附上參賽證者，不得參加比賽)。

(4) 請在參賽證空白處標註高雄市永安區的在地景點或是意象 (例如：永安鹽田溼地、永新漁港夕陽、鑽石沙灣、興達電廠、中油永安廠、石斑養殖、天文宮...等等)，此為優先評選標準。

十二、評審及成績公佈：聘請國內多位寫生美術名家組成「評審委員會」。

(1) 成績公布日期：111 年 2 月 13 日，由天文宮官網及臉書公告為主。

優選、佳作、入選，得獎者 獎狀及獎品，煩請親自至天文宮領取 (請於 2 月 13 日至 3 月 13 日期間前來領取，逾期視同放棄)。

※若須主辦方協助寄送獎狀及獎品(僅限優選、佳作、入選)，請自附郵資 (優選、佳作郵局紙箱 80 元；入選 A4 回郵信封)

(2) ***各組前三名得獎人，必須親自到本宮領取、若未親自到場領獎，則視同放棄請領獎狀及獎金之資格。

(3)請參賽者再次確認參賽證上的各項資料，務必註明正確且清楚。

若比賽報名截止日期過，恕不接受報名，未經完成報名手續、不得參加比賽。

※本宮舉辦書法、寫生比賽，經多年來之耕耘努力，深受高雄市政府、市長、民政局、教育局、文化局等各級長官及評審團召集人張炳煌教授等全力支持與肯定，並由市長署名核發獎狀鼓勵，(各組前三名得獎人)於頒獎時，必須親自到場領獎、若未到場親領者，視同放棄請領市長獎狀及獎金之資格。

十三、組別、資格、獎勵

獎金組別	資格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優選	佳作入選	備註
幼稚園組	幼稚園學童	1600元	1200元	1000元	各組選取優選七名，由高雄市政府市長署名核發獎狀、及本宮提供獎品	各組選取佳作、入選若干名，頒發天文宮獎狀。佳作另有獎品	1.各組特優(前三名)，由高雄市政府市長署名核發獎狀、天文宮頒發獎金 2.各組參加比賽人數不足三十名不予評比 3.得獎之獎品·請於得獎公告一個
國小低年級組	一、二年級	2000元	1500元	1000元			
國小中年級組	三、四年級	2500元	2000元	1500元			
國小高年級組	五、六年	2500元	2000元	1500元			

國中組	國 中 學 生	3000 元	2500 元	2000 元			月內前來領取。
社會組	高 中 以 上	5000 元	3000 元	2000 元			

十四、注意事項：比賽作品，不得由家長、老師或其他人代筆，如經發現，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十五、本辦法如因新冠肺炎疫情變化或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於天文宮官網或是 Facebook 另行公佈，請參賽者密切注意，以免權益受損。